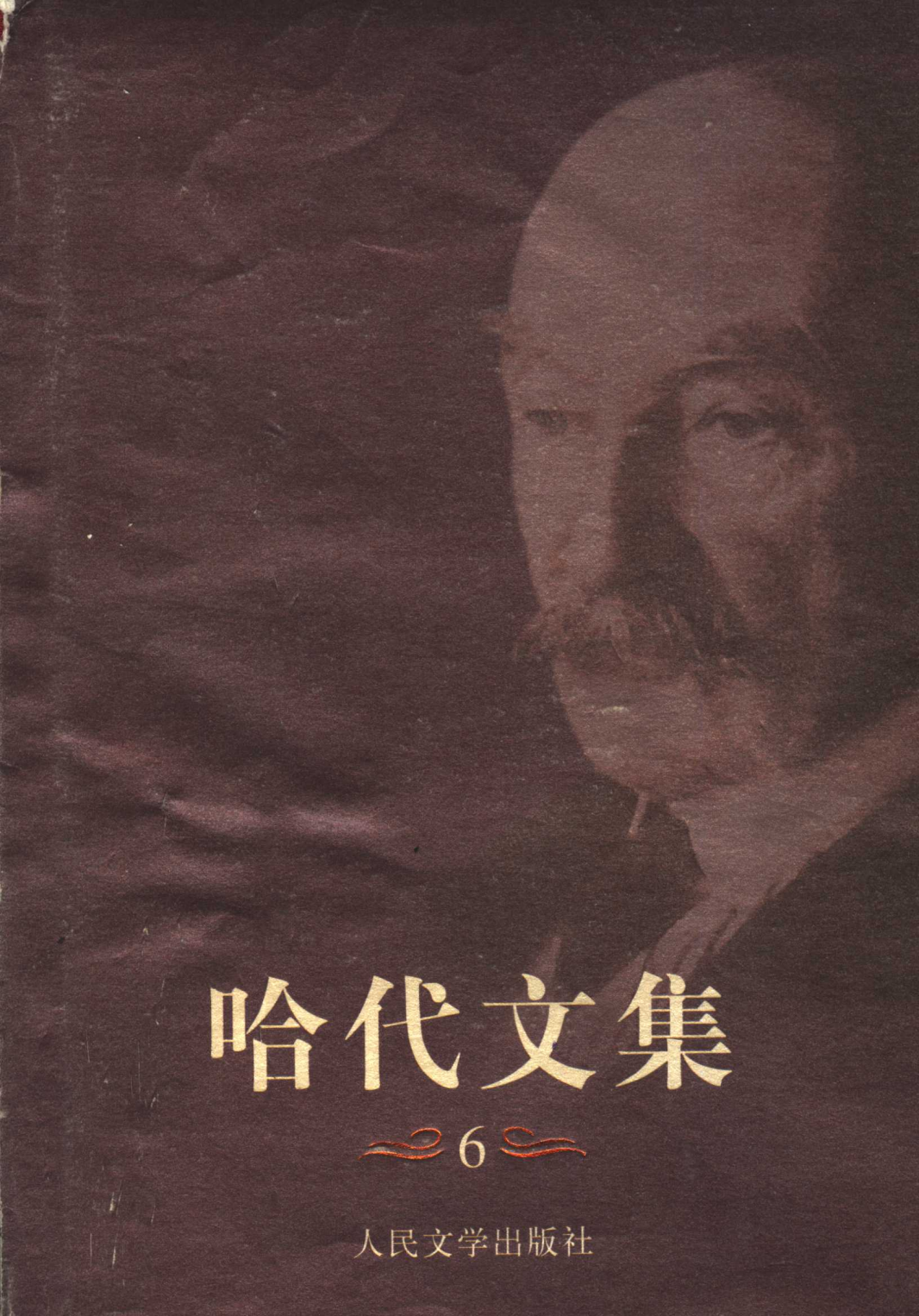




哈代文集

6

人民文学出版社

≈ 6 ≈
哈代文集

无名的裘德

张谷若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02 号

Thomas Hardy
Jude the Obscure

据 Macmillan & Co., London, Pocket Edition, 1906 年版翻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哈代文集 (6) 无名的裘德 / (英) 哈代著; 张谷若译. -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 1

ISBN 7-02-003785-2

I. 哈… II. ①哈…②张… III. ①哈代-文集②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98567 号

责任编辑: 马爱农

责任校对: 李晓静

责任印制: 周小滨

哈代文集 (6) 无名的裘德

Ha Dai Wen Ji Wu Ming De Qiu De

[英] 哈代 著

张谷若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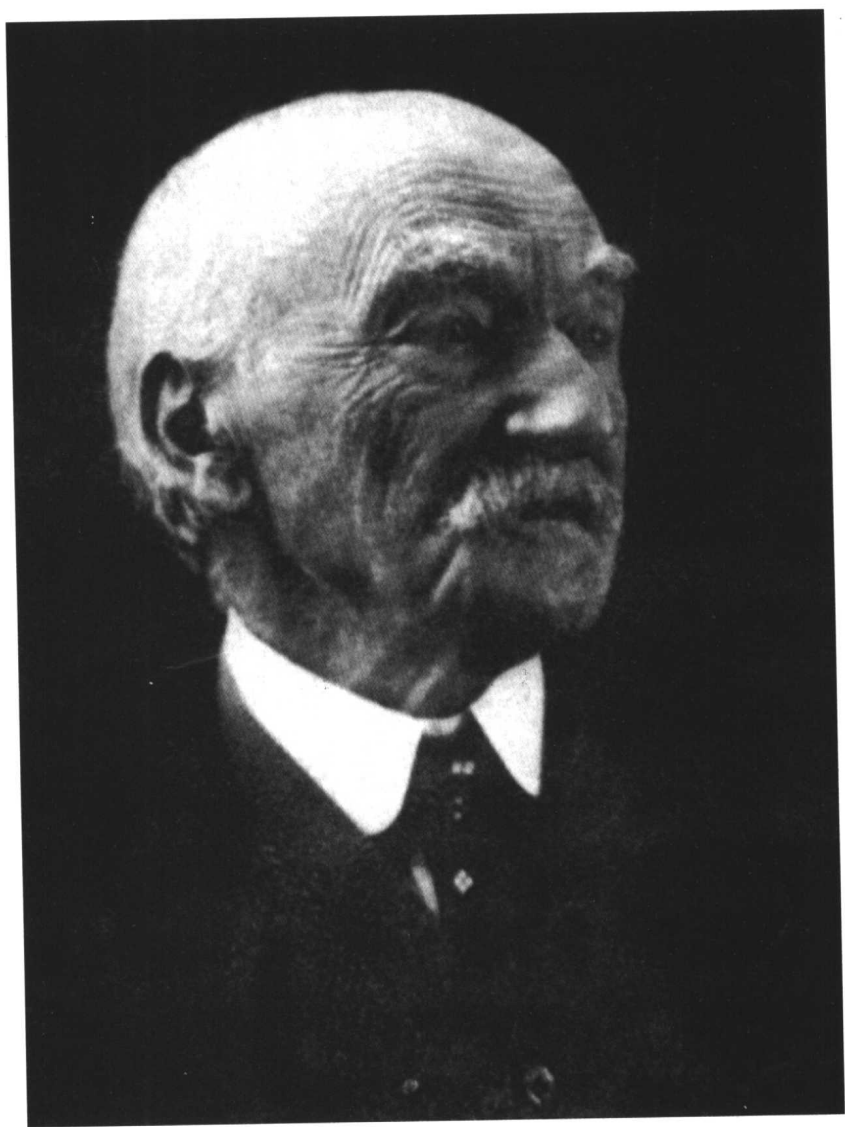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5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84 千字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8 插页 2

2004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前 言

西方古代传说,天鹅死前发出的歌声最为美妙,因此通常将文学艺术家优秀的绝笔之作称为天鹅绝唱。英国小说家托马斯·哈代(1840—1928)从一八九二年着手创作《无名的裘德》(以下简称《裘德》)并陆续在杂志上连载,于一八九五年完成并成书;一年后,他虽又发表了另一部长篇小说《意中人》(又译《挚爱者》),但那只是他创作于一八九一至一八九二年的一部连载小说的修订本;自此再后,哈代重续他在开始小说创作之前早已开始的诗歌创作,并成为二十世纪初期英国诗坛的执牛耳者。就时间次第论,《裘德》是哈代最后的一部长篇小说;而以其思想艺术成就论,称其为天鹅绝唱是否名实相符,却非轻易可作决断。

哈代是英国十九世纪后期最重要的小说家。他出生并长期生活在英格兰西南部沿海的多塞特郡多切斯特市附近的乡村。父亲始为石匠,后上升为建筑业包工。哈代本人十六岁开始在建筑行业做学徒,后任建筑师助理,在半工半读中,刻苦自学,博览群书,并习作诗歌;年近而立,开始小说创作。在当时那个维多利亚王朝(1837—1901),社会等级森严,以哈代的家世和学历背景而欲跻身作家之列,并非易事。他是先以一部爱情——阴谋——凶杀——侦破为内容的情节小说《计出无奈》(又译《非常手段》1869—1870)打入了文坛,不久转为专业创作,先后共发表长篇小说十四部,中短篇小说四十余篇。他不如十九世纪前期

英国小说家狄更斯、萨克雷等那样幸运,作品甫问世,即能得到交口称赞。他的小说,大多面临毁誉不一的待遇;但又总是始而毁多于誉,继而毁消誉长,渐受肯定。这一规律,对于《裘德》,更加符合。形成这一现象的主因,在哈代以无名小卒而渐成著名作家之后,则不能再归咎于评论界和读者群的势利眼光,而在于作品内容和形式本身与当时的时代精神及普遍的阅读口味一时难以协调。

类似《德伯家的苔丝》(1889—1891)、《卡斯特桥市长》(1884—1885)、《还乡》(1877—1878)、《远离尘嚣》(1873—1874)等相当部分哈代小说,《裘德》主要反映中下层社会人的生存竞争和精神追求,探讨在这些重要的人类活动中,人与环境的紧张关系。哈代在本书第一版的《原序》中,对这一意图阐述得十分明确。

这部小说明显地贯穿着两条线索:裘德对事业的追求以及他和淑·布莱德赫对爱情,或称理想的两性关系的追求。小说表现了他们为实现这两种人生重大理想与当时的社会制度和风习所进行的坚忍不拔的抗争。但是这两条线索在小说中又并非齐头并进平行发展,而是时时交错纠缠,从而深入一步揭示了事业与爱情在当时社会条件下难以调和的冲突,以及主人公为缓解这种冲突而在自身内部所作的灵与肉的斗争。这种双重线索间的复杂关系,又大大加深了这部小说比哈代的其它大多数小说复杂费解的程度。

在哈代所有的长篇小说中,《裘德》又是时间跨度较长的一部。故事开端,男主人公仅十一岁,父母双亡,贫困孤苦而又多愁善感,但幼小心灵中已深深埋下了求索上进的宏志大愿。他初为乡村面包店小厮,后为石匠学徒,在艰苦劳作之余,摸索自

学,排除重重障碍,来到他视为知识圣地的基督寺(影射牛津),但却只能以石匠之身久久徘徊于高等学府广厦深院的大门之外,甫届三十,壮志未酬而身先死。裘德的这番经历,是英国十九世纪后半叶乡村教育逐渐普及后有知识的一代青年劳动者要求改变自身地位的图影。淑作为继承父业的圣像工艺师和受过师范教育的青年女子,社会地位与裘德大同小异。不过身为女性,她的思想言行更体现了当时英国早已萌动的女权运动,而在气质上,她更比裘德多一番接受新思潮的敏锐激进;逊一筹抵挡恶势力的勇敢执著。在现实生活中,这一类型的青年男女,经过自我奋斗,向来不乏成功之例,但终属凤毛麟角;在通常情况下,总是受当时社会条件制约,即使付出高昂而又惨痛的代价,也终难如愿。(哈代以他自称的“诚挚派”小说家的态度,塑造了这一对失败者,这本身就具有一种社会批判的力度。

恋爱、婚姻以及两性关系的追求,是通过裘德与艾拉白拉和淑的三角关系这一古老的模式体现的。裘德与淑之间“心灵相感相通”的关系以及他与艾拉白拉之间纯肉体的关系,二者高低、雅俗泾渭分明,特别是淑与裘德再加上小时光老人共同实践的不受宗教、婚姻制度束缚的成年男女与儿童的生活组合,在哈代所处的时代,又是一种崭新的、具有划时代特征的探求。它与当时的社会风习、婚姻制度、宗教观念相抵牾,最终以生命(在裘德方面)和终生遭受折磨(在淑方面)为代价,其社会批判的力度,也更为突显。)

事业与爱情的矛盾,在男性中心的社会与观念中,又称“女人祸国”。这在文学、历史与实际生活中,本来也是一个极其古老的命题,但悠长的人类文明早已证明,它并非绝对无可避免的普遍规律。《裘德》一书中,这一矛盾的无可调和,则具有其社会

的和阶级的必然性：如果裘德起初不是一贫如洗而又缺少教养的孤儿，或许不至于懵懂之间与艾拉白拉成就那种低级粗鄙的婚配，一时中断了他的学业，并毕生阻碍了他的前途；如果裘德和淑在两性关系方面的实践不为习俗与宗教视作非礼和罪恶，他们与众不同的生活方式也不会导致失学失业、流徙不居，更不会促成下一代——小时光老人以及其他两个幼儿——那场耸人听闻的惨剧。对于这一矛盾，男女主人公最终都有自觉的认识，在小说最后一部的倒数第二三节里，他们曾异口同声地说过他们人生悲剧的根源在于他们的思想行为先行了五十年——这正是以推理反证方式对当时现实社会的否定与批判。

灵与肉的斗争，是文学艺术中与人类现实生活中又一个古老的命题，而且从它一开始进入古典哲学与宗教哲学的领域，就赋有神秘甚至迷信的色彩。时至近代，人类才对它逐渐更多地朝向二者的结合而不是斗争的方向去思考和实践。裘德短暂一生所作的灵与肉的殊死斗争，主要表现在他与艾拉白拉反复再三的离合之间；其次也表现在他与淑初期转闪腾挪的恋爱和同居关系上。这些情节，实际上也表现了一定时期固有的观念意识，对人类天然本性的压抑和束缚（在裘德与淑之间）以及由此压抑束缚派生的扭曲（在裘德与艾拉白拉之间）。这又是这部小说社会批判的一个补充方面。

哈代始终是一位不断探索、力求创新的小说家，因此他的长篇小说和中短篇小说，都具有独特多变的风格。他将自己小说的背景，统统置于英格兰西南部中古威塞克斯王国一带，并称自己的小说为威塞克斯小说。在威塞克斯小说总集出版时，他又将自己的作品分门归类，其中最重要的一类，他自称为“性格与环境的小说”，除《裘德》之外，还有《德伯家的苔丝》、《林居人》、

《卡斯特桥市长》、《还乡》、《远离尘嚣》、《绿林荫下》总计七部。它们都是在探讨人与社会的关系,特别是冲突关系及其悲剧结局中实现哈代所明确提出的“反映人生,暴露人生,批判人生”的创作意图。但是由于受哈代世界观和艺术观中命运决定论的影响,他在这些作品中,将悲剧的罪责归咎于现实社会之余,往往又添加了一个“冥冥之中的主宰力量”。《裘德》则超越于这些小说之上,通过男女主人公之口,对当时实际存在的社会制度、风习屡作明确的谴责。正因如此,这部小说发表之初,那些满足于维多利亚时代实际存在秩序的“有识之士”,竟视这部作品为大逆不道,有位激烈反对此书的主教,甚至将它付之一炬。

哈代在他的文学笔记里曾称《裘德》在他所有小说中,与他个人生活关系最少。其实这只是说,书中的具体情节,并不取自他本人的生活事件。哈代的传记作者和研究者则认为,此书带有相当大的自传性。裘德自学攻读希腊语文,刻苦钻研古典文学及宗教哲学,正是哈代早年刻苦自学的体验;裘德的爱情婚姻悲剧,则是哈代婚前与表亲特莱芬娜·斯巴克斯和他晚年与几位社交界女士感情纠葛,以及他与第一位太太爱玛不幸婚姻生活的折射。由于哈代对主人公身世具有感同身受的基础,因此能使这部小说又显出别有一番的质朴醇厚,与《德伯家的苔丝》、《林居人》、《还乡》等那些从传统手法看来艺术上已臻成熟的小说相比,《裘德》少有哈代着意表现的地方特色、描绘人物外形、渲染浪漫情爱的那些缤纷色彩以及嘲讽人生的诙谐幽默。但是作为一个学识渊博、见闻深广、技巧纯熟的年近花甲的小说家,主要通过塑造裘德和淑这样一对比哈代大部分主人公拥有更丰富文化素养和时代先进思想的青年男女,以及平实的白描和陈述,再加上关键时刻的作者点评,为这部作品注入了前所未有的

丰富深刻的文化内涵。正因如此,它所涉及的不仅仅是一般的教育、等级与婚姻制度和宗教问题,而且还有两性生活方式、妇女权利、破碎家庭、早熟儿童等等很多与二十世纪相关的新课题。也正因如此,有些评论者认为这部小说沉闷、冗繁,有掉书袋之虞;一些哈代同时代的读者和评论者更视其超前思想可厌可憎,荒诞不经。而当代的文学史家则将它视作哈代最伟大的作品。或许,哈代对这部小说发表之后的遭遇早有预见,期刊连载之初曾为它取名《傻角》,其中的反讽意味一目了然。哈代不仅在本书通过男女主人公之口说出他对自己作品中超前意识的自觉,而且在一九一二年为他的另一部小说《贝姐的婚事》(1875—1876)写序时,还曾明确提出那部小说“早出版了三十五年”。

像其它许多基本属于传统的哈代小说一样,《裘德》也有首尾一贯的情节和布局完整的结构,但是与他那些过于注重设计曲折情节和巧合事件的小说不同,这部作品更为注重整体构思的匀称。仅仅主人公一生活动的六个主要场景(其中的基督寺是二度使用),就像剧本的分幕一样,简捷地解决了全部作品的起承转合。随着人物的辗转流徙,情节也运作得自然流畅。哈代往常偏好的巧合事件,在这里的利用率也低。对话与内心独白的运用,更使这部小说显出接近戏剧作品的特点,同时这也是心理描写与心理分析的重要手段;而裘德与淑这一对心心相印的情侣之间的对话,更是内心独白的一种外化。少年裘德登上“棕房子”远眺基督寺时亦幻亦真的观感,他初到基督寺徜徉神游大学城街头所作的白日梦等等,也都是作者表达人物深层意识活动和潜意识活动的尝试。而有关裘德与艾拉白拉、淑与费劳孙以及裘德与淑之间多种类型两性关系的处理,哈代所采取

的坦率直露态度(其中并不掺杂任何低级淫秽的成分),更大大超过了他的同代作家而接近二十世纪。这些,又给我们一种启示:产生于十九世纪最后五年中的这部名作,不仅在思想内容上渗透着“现代”意识,而且在艺术上,也向现代主义试探着伸出了触角。

张 玲

1994年2月

北京双榆斋

原 序

这部小说,因为必须先期刊上发表^①,所以它以现在的样子问世的日期,就不得不大大延缓;它的历史,简单说来如下。从一八八七年起,就有了一些札记了,到了一八九〇年,根据这些札记,作出了全书的计划,其中有的情节,是这一年里一个女人的死亡所提供的。^② 书里的背景,于一八九二年重新访问过。提纲式的叙述,是一八九二年全年和一八九三年春天作的,详细的叙述,像现在这样,则是由一八九三年八月开始,一直继续到一八九四年。那年快到年底的时候,全部手稿(除了几章)都交到出版者的手里了。那年十一月月底,以分期连载的形式在《哈

① 英国维多利亚时代,长篇小说多采用在杂志上连期连载的方式发表,然后汇编成书出版。这种方式使作家受到一些限制。因杂志多为家庭(特别是妇女)读物,不能有任何“不雅”情节(这就是本序第二段里说的各种原因之一),且每期须“卖关子”,以引起读者读下期之兴趣。但此为当时通行办法。所以英国诗人布伦顿在他给哈代作的传记里提到《裘德》的时候说:“哈代不得不面临当时一个职业小说家所必作的事,把他这部小说设法以杂志连期连载的方式发表。”

② 哈代在他一八八八年四月二十八日的日记写道:“一个青年的故事——‘他上不起牛津大学’——他的奋斗和最后的失败。自杀。有些事应该指给世人看,而我就是指给他们看的人。”“一个女人的死亡”,可能是哈代的表妹特莱芬娜·斯巴克。哈代于一八九〇年有《忆芬娜》诗。纪廷司在他的《哈代后半生》里对此有较详分析。

泼氏杂志》^①上开始发表,以后按月续出。

但是,这部小说,也和《德伯家的苔丝》一样,在杂志上发表的时候,由于各种原因,需要稍加删节和改动。^② 现在这一版,才是以它原来写成的样子,第一次全部问世的。由于书名难以早日决定,发表的时候,用的是临时的名字^③——实在说起来,这样的名字曾连续用过两个。后来才决定采用现在这一个,因为总的说来,那是最好的一个,但那却也是最初想到的一个。

这部小说,本来只是作者以一个普通人的身份,为成年的男男女女写的;它只企图把那种会紧随人类最强烈的恋爱之后而来的悔恨和愁烦、讪笑和灾难,直率坦白地加以处理;把一场用古代耶稣门徒拚却一切的精神对灵和肉作的生死斗争,毫不文饰地加以叙说;把一个壮志不遂的悲惨身世,剖切沉痛地加以诠释:既是作者只是以这样的身份,对这样的读者,作这样的企图,因此他感觉不到,他这本书在写法方面,有任何可以非议的地方。

《无名的裘德》,也和作者笔下以前的产物一样,只是尽力想把一系列表面现象或者个人感觉,连贯成形,穿插成书就是了;

① 《哈泼氏杂志》:美国一家杂志,始于一八五〇年,为综合性杂志,初广载英人著作。一九〇〇年后则多载当代社会、政治问题著作。《裘德》是从一八九四年十二月到一八九五年十一月,分期在《哈泼氏杂志》上发表的。

② 《裘德》的改动,可从此书的手稿上见之。至于《苔丝》之改动,例如《苔丝》第二十三章里原说,男主角克莱把四个挤奶青年女工,抱过路上一片泥塘,但在杂志上发表的时候,却得改为用手车把她们推过泥塘,即删节改动之一端。

③ 《裘德》第一期在《哈泼氏杂志》上发表的时候名为《傻角》。后以与另一作家的小说有重名之嫌,第二期改为《胸次块垒涌》。全书出版时,才定名为《无名的裘德》。

至于这些现象或者感觉,前后一致呢,还是前后齟齬呢?能垂之久远呢,还是只昙花一现呢?这些问题,作者都认为无关宏旨。

托玛斯·哈代

1895—1902 年

目 次

原序	1
跋	1
第一部 在玛丽格伦	1
第二部 在基督寺	96
第三部 在梅勒寨	169
第四部 在沙氏屯	264
第五部 在奥尔布里坎和别的地方	341
第六部 重回基督寺	431

第一部 在玛丽格伦*

不错,有许多男子,因为女人而丧失了神智,因为她们而作了奴仆;又有许多男子,因为女人而丧了命,栽了跟头,犯了罪恶。……啊,诸位啊,女人既然有这样的本领,那怎么能说女人不厉害呢?

——艾司德拉司^①

1

学校的老师就要离开这个村子了,每个人都好像有些难过的样子。水芹谷^② 一个开磨坊的,把他那辆带白篷的小车,连

玛丽格伦的底本是大范立,是伯克郡南部一个小村庄,因为另有一个更小的村庄叫小范立,所以才加了一个大字。裘德的姓就是由这个村名而来。哈代书里的背景,几乎都有底本,连书里所说的“棕房子”,也都本于实有之物。至于地形的描写等,更是如此。

① 《艾司德拉司》是《新约外书》的一部,艾司德拉司本为先知的名字。这一段所引,见于《艾司德拉司》(上)第四章第二十六至三十二节。那里面说波斯国王的三个卫兵谈论什么最厉害,有人说酒最厉害,有人说国王最厉害,又有人说女人最厉害。早在十四世纪时,英国诗人高厄(1330? —1408)在《情人自白》第三卷第一四六行以下就说:“国王所问为:醇酒、妇人、国王,此三者中何者最强?”

② 水芹谷的底本是莱枯姆·巴塞特,为一小村庄,在玛丽格伦西北约三英里,阿尔夫锐屯西南约四英里。

马一块儿借给了老师，好把他的东西运到他要去的那个城市；那儿离这个村子有二十英里左右，给那位要走的老师运行李，这样一辆车足以够用；因为学校里的家具，一部分是由校董们预备的，老师所有的笨重东西，除去那些装了一货箱子的书而外，再就是一架竖形小钢琴了；那本是他想学器乐那一年，有一次在拍卖行里买来的。不过，他想学器乐的劲头儿早已经松下去了，所以他老也没学会任何弹琴的技巧；而从那时以后，这件花钱弄来的玩意儿，却成了他搬家的时候永远摆脱不掉的累赘了。

教区长^①往别的地方躲这一天去了，因为他那个人见不得任何变动。他拿定主意，不到晚上就不回来，因为只有那时候，新教师才能来到学校，安置妥当，一切才能又平静下来。

一个铁匠、一个地里的监工、还有老师自己，都露出不知所措的样子，站在起坐间里那架钢琴前面。老师曾说过，他即便能把那架钢琴弄到车上，那他到了基督寺^②（基督寺就是他要去的那个城市）也不知道该怎么办，因为他刚一到那儿，住的地方只能是临时性的。

一个十一岁的孩子，先前曾满腹心事的样子，帮着收拾行李来着，现在也跟那几个大人站在一块儿了。他看他们都直摸下巴，就开了口，开口的时候，听到自己说话的声音，脸上还一红。他说：“我老姑太太有一个盛燃料的屋子。很宽绰。老师，你不好先把那架钢琴放在那个屋子里，等到你在新地方安置好了，

① 教区长就是管辖一个教区上宗教事宜的牧师，也兼管风化、道德、教育各方面的事宜。

② 基督寺影射牛津。读本书第二部更可证明。但哈代自己说，基督寺并不完全等于牛津。同时，在今天的牛津，书中所写的学术机关所在地已变为很小的核心了。